

黑 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230184]FDGJ[TP]20240001-1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受五常市水务局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二次)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二次)

二、项目编号：[230184]FDGJ[TP]20240001-1

三、预算金额：210,900.00元

四、谈判内容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	1	详见采购文件	210,900.00

五、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五常市

六、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要求：

-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二）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

1)提供本项目任一采购产品的供货业绩1份。供应商提供近三年(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本项目任一采购产品的供货业绩证明材料(如提供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中标或成交通知书以中标或成交通知书上日期为准)

七、参与资格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获取谈判文件的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3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谈判文件。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3.获取谈判文件的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用“现场在线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3.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谈判文件售价：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九、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 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电话询问：项目经办人 详见谈判公告 电话：详见谈判公告

(二)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十、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 对谈判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谈判文件后，方有资格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0451-82291520

(二) 对谈判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谈判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十一、提交竞争性谈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十三、联系信息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五常市水务局

采购单位联系人：孙先生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五常市五常镇北二道街

联系方式：0451-53520003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星光耀广场A栋9层

联系方式：0451-8229152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451-82291520



##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 一.项目概况

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采购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五常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本项目适用首付款制，对大型、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首付款比例为50%，微型企业首付款比例为70%；完成相应的工作量后支付相应的首付款。 2期：支付比例50%，验收合格后10日内支付剩余合同金额；大型、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二期付款比例为50%，微型企业二期付款比例为30%。
★验收要求	1期：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10%，说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提倡供应商使用电子履约保函替代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黑财规〔2023〕24号），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的申请、受理、开具、索赔、赔偿等业务均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办理。供应商采用电子履约保函作为保证方式的，须了解担保方开函服务的工作周期，并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申请开具电子履约保函，并对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其他	★交付方式:按采购人要求★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或行业有关验收规范和质量标准的要求★服务标准、期限、效率:在合同履行期限内按现行国家或行业有关的标准完成本次供货★本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及快递包装:本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及快递包装应符合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商品包装及快递包装具体要求及履约验收具体要求以签订合同为准★质保期：一年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仪器仪表	便携式浊度仪	台	1.00	5,000.00	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仪器仪表	酸度计	台	1.00	5,000.00	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仪器仪表	电导率仪	台	1.00	5,000.00	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其他仪器仪表	电热鼓风干燥箱	台	1.00	3,480.00	3,48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其他仪器仪表	马弗炉	台	1.00	4,810.00	4,81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其他仪器仪表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套	1.00	30,000.00	3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其他仪器仪表	万分之一天平	套	1.00	3,840.00	3,84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8		其他仪器仪表	千分之一天平	套	1.00	3,400.00	3,4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其他仪器仪表	百分之一天平	套	1.00	1,010.00	1,01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其他仪器仪表	超声波清洗机	台	1.00	6,541.00	6,541.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
11		其他仪器仪表	纯水超纯水系统	套	1.00	24,500.00	24,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一
12		其他仪器仪表	四联电炉	台	1.00	640.00	64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二
13		其他仪器仪表	冰箱	台	1.00	2,699.00	2,699.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三
14		其他仪器仪表	电热恒温水浴锅(六联)	台	1.00	1,380.00	1,38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四
15		其他仪器仪表	净化工作台	台	1.00	9,600.00	9,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五
16		其他仪器仪表	药品柜	台	4.00	2,600.00	10,4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六
17		其他仪器仪表	边台	台	3.00	7,600.00	22,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七
18		其他仪器仪表	中央台	台	1.00	11,800.00	11,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八
19		其他仪器仪表	边台	台	2.00	4,250.00	8,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九

20		其他仪器仪表	三联水龙头	个	1.00	1,560.00	1,56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
21		其他仪器仪表	PP水槽	个	1.00	1,560.00	1,56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其他仪器仪表	三联水龙头	个	2.00	1,560.00	3,12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二
23		其他仪器仪表	PP水槽	个	2.00	1,560.00	3,12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三
24		其他仪器仪表	洗眼器	个	1.00	1,640.00	1,64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四
25		其他仪器仪表	中央台	台	1.00	12,600.00	12,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五
26		其他仪器仪表	中央台试剂架	套	1.00	2,160.00	2,16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六
27		其他仪器仪表	天平台	台	2.00	2,650.00	5,3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七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28		其他仪器仪表	通风柜	台	1.00	18,000.00	1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八
29		其他仪器仪表	实验室电源	个	8.00	180.00	1,44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九

附表一：便携式浊度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便携式浊度仪：</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1、用途：</p> <p>便携式浊度仪，可广泛应用于饮用水、废水、纯水、工业水及环境水的浊度值测量。</p> <p>2、工作条件：</p> <p>2.1、电源要求：110 ~ 230 Vac ， 50/60 Hz （交流电或者USB+电源模块）；4节AA电池；可充电镍氢电池（用于USB+ 电源模块）</p> <p>2.2、操作温度：0 ~ 50℃</p> <p>2.3、湿度：非冷凝，0 ~90%（30℃），0 ~80%（40℃），0 ~ 70%（50℃）</p> <p>3、技术性能指标：</p> <p>3.1、测量范围：0- 19.99NTU/20 .0- 199.9NTU/200- 1000NTU；</p> <p>3.2、准确度：读数的± 3%+杂散光</p> <p>3.3、可重复性：读数的± 1%或者0 .01NTU ，取大者</p>

	1	<p>3.4、分辨率：在最低测量范围时为0.01NTU</p> <p>3.5、杂散光：&lt;0.02NTU</p> <p>3.6、具有信号平均功能</p> <p>3.7、可消除色度、光波动、杂散光等的干扰</p> <p>3.8、具有多种语言选择，包括中文</p> <p>3.9、具有屏幕在线帮助指引功能，使校准、验证等更简单</p> <p>3.10、USB数据传输，无需软件进行数据下载</p> <p>3.11、即使样品发生快速沉淀，仍然能读出正确的浊度值。</p> <p>3.12、仪器防护等级：IP67</p> <p>4、配置要求：</p> <p>4.1 基本配置：便携式浊度仪主机</p> <p>4.2样品配套玻璃瓶 2个</p> <p>4.3、50ML蒸馏水 1瓶</p> <p>4.4、7号电池 4节</p> <p>4.5、标准溶液 4个</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酸度计 是否进口：否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酸度计：</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1、显示屏：LED屏</p> <p>2、显示参数：pH, mV、温度、时间</p> <p>3、pH测量范围：-2.00至19.99 pH</p> <p>4、pH分辨率：0.1/0.01 pH</p> <p>5、pH相对精度：±0.02pH</p> <p>6、稳定性 ±0.01 pH/3h</p> <p>7、输入电流：≤2×10<sup>-12</sup> A</p> <p>8、输入阻抗：≥1×10<sup>12</sup> Ω</p> <p>9、mV测量范围：-1999~1999 mV</p> <p>10、mV分辨率：1mV</p>



	<p>11、mV相对精度： ±0 .1%FS</p> <p>12、温度测量范围： 0-100℃</p> <p>13、温度分辨率： 0.1℃</p> <p>14、温度相对精度： ±0 .5℃</p> <p>15、温度补偿： 手动/自动（0~100） ℃</p> <p>16、校准： 自动（3点校准）</p> <p>17、GLP标准： 符合</p> <p>18、数据存储： 2000组</p> <p>19、通讯接口： USB2 .0 ， USB微型接口， 蓝牙无线</p> <p>20、工作条件： 温度： 5-40度,湿度： 5%-85%</p> <p>21、电源： 12V 1A</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 电导率仪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电导率仪：</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1、显示屏 ： LED屏</p> <p>2、显示参数 ： 电导率、电阻率、TDS 、盐度、温度</p> <p>3、电导率测量范围：（0 ~ 200）mS/cm，分为五段量程：  （0 .00 ~ 20.00） μ S/cm （20 .0 ~ 200.0） μ S/cm  （200 ~ 2000） μ S/cm （2 .00 ~ 20.00） mS/cm  （20 .0 ~ 200.0） mS/cm</p> <p>4、电导率分辨率： 0.01/0 .1/1 μ S/cm； 0.01/0 .1mS/cm</p> <p>5、电导率精确度： 电计： ±1 .0% FS ， 配套： ±1 .50%FS</p> <p>6、电阻率测量范围：（0 ~ 100）MΩ • cm</p> <p>7、TDS：（0 ~ 100）g/L</p> <p>8、盐度：（0 ~ 100）ppt</p> <p>9、温度测量范围：（0~100） ℃</p> <p>10、温度补偿范围：0~100） ℃</p> <p>11、温度分辨率： 0.1℃</p>

	<p>12、温度相对精度： ±0.5℃</p> <p>13、电极常数 0.1 / 1 / 10 cm<sup>-1</sup></p> <p>14、基准温度 25℃、20℃、18℃</p> <p>15、数据存储：2000组</p> <p>16、通讯接口：USB，USB微型接口，无线蓝牙</p> <p>17、湿度：5-85%</p> <p>18、电源：12V1A</p> <p>19、存储内容：编号、数值、单位，温度，时间</p>
--	---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 电热鼓风干燥箱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电热鼓风干燥箱：</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技术要求：</p> <p>1、电源电压：AC220V 50HZ</p> <p>2、使用温度： RT+10-300℃</p> <p>3、最高温度： 300℃</p> <p>4、温度分辨率：0.1℃</p> <p>5、输入功率： 1KW</p> <p>6、容积： 不小于70L</p> <p>7、内胆材质： 不锈钢</p> <p>8、定时功能：有定时超温报警功能，带观察窗 控温</p> <p>9、加热方式微电脑智能数显控温，空气电热管加热</p> <p>10、定时范围：1~9999min</p> <p>11、载物托架（标配）：2pcs</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 马弗炉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马弗炉：</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1、电源电压：AC220V 50HZ</p> <p>2、使用温度：RT+50-950℃</p> <p>3、最高温度：1000℃</p> <p>4、输入功率： 4KW</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主要特点</p> <p>1、采用低杂散光的1200 /mm的全息光栅，优化的光路设计，保证了仪器更高的测量精度；</p> <p>2、内置高分辨率TFT彩色液晶触摸屏，界面简洁，操作简单，易学；</p> <p>3、内嵌的控制软件具备光度、定量、光谱扫描等一般应用要求；也可通过USB联机使用基于WINDOWS的光谱分析软件，扩展仪器使用功能。</p> <p>4、支持基于PCL3 GUI协议的USB（设有两个）通用打印机和串口微型打印机，可直接连接打印机，输出测量结果；</p>

- 5、全新的波长驱动机构，大幅提高了波长精度和重复性，有效降低运行噪声
- 6、独立灯室设计，灯室罩可独立拆卸，更换灯源简单方便。
- 7、宽大的样品室，适配5~100mm的样品池架、自动八联池架、恒温微量池架、恒温自动进样反射等附件；
- 8、可直接下载最新程序，然后U盘一键升级。
- 9、支持多种中国语言，可切换英、德、法、西班牙、葡萄牙、俄以及简体中文等语言。
- 10、样品 设计了漏液孔，漏液避免损坏仪器。
- 11、系统维护设计了波长校正、暗电流校正、系统基线功能，能更好的使用和维护仪器。

仪器参数

- 1、波长范围：190nm-1100nm
  - 2、光谱带宽：2nm
  - 3、波长准确度： ±0.5nm
  - 4、波长重复性： ≤0.2nm
  - 5、波长分辨率： 0.1nm
  - 6、波长移动速度：10000 nm/min ，扫描速度：100~4200 nm/min
  - 7、光度准确度： ±0.002A 0.0 ~ 0.5 A， ±0.004A 0.5 ~ 1 A， ±0.3 % 0 ~ 100 %
  - 8、光度重复性： ≤0.001 A 0.0 ~ 0.5 A， ≤0.002A 0.5 ~ 1 A， ≤0.15 % 0 ~ 100 %
  - 9、杂散光： ≤0.05 % 220 nm & 360 nm
  - 10、漂移： ±0.002A/h （500nm，预热2小时后）
  - 11、基线平直度： ±0.002 A
  - 12、噪声： ≤0.0005A 0A， ≤0.001A 1A， ≤0.002A 2A (500 nm)
  - 13、工作方式： T, A, C, E
  - 14、显示范围： 0.3 ~ 3 A， 0 ~ 200 % ， 0 ~ 9999.9 C
  - 15、检测器：硅光电池
  - 16、光源：长寿命氙灯、钨灯
  - 17、储存：236 KB（内置），无限制扩展（USB扩展）
- 电源：100 ~ 240 V AC ， 50/60 Hz ， 120 W

功能

- 1、光度测量， A/%/E转换，测量结果可记录、编辑名称，删除，保存和打印
- 2、定量测量，单、双波长法（双波长差，双波长比）测量样品，3种方法建立标准曲线（输入方程系数，测量2 ~ 10个标准样品或输入标准样品吸光度和浓度），3种拟合方式（线性过零，线性，二阶），标准曲线可保存，调用，测量结果可记录，编辑名称，删除，保存和打印
- 3、光谱扫描：扫描速度可选（低，中，高），扫描间隔可选（0.1，0.2，0.5，1，2，5，10 nm），A/%显示模式可切换，自动找峰，逐点（峰）查看，曲线和数据可删除，保存和打印
- 4、性能验证，波长精度、波长重复性、光度精度、光度重复性、杂散光、噪声、稳定性、基线平直度等验证。
- 5、文件管理，文件可删除、重命名、批量导入/导出，转换为TXT和CSV等格式。

- 1、主机：1台
- 2、电源线：1根
- 3、玻璃比色皿：1cm一套4只
- 4、石英比色皿：1cm一套2只
- 5、防尘罩：1只
- 6、仪器使用说明书：1份
- 7、装箱单：1份
- 8、产品合格证：1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七：万分之一天平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万分之一天平：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采用背光超大液晶显示，显示功能完备。</li> <li>2、四面防静电涂层玻璃防风罩，能有效的屏蔽外界静电的干扰，视野清晰。</li> <li>3、内置RS232标准接口，可选配连接打印机、计算机等设备。</li> <li>4、单位转换：克拉、盎司、克三种不同称量单位的转换。</li> <li>5、称量范围(g)：0-220</li> <li>6、可读性（mg）：0.1</li> <li>7、稳定时间：≤4S</li> <li>8、校准方式：外部校准</li> <li>9、电源：220V/50Hz</li> </ol>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千分之一天平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千分之一天平：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采用背光超大液晶显示，显示功能完备。</li> <li>2、四面防静电涂层玻璃防风罩，屏蔽外界静电干扰。</li> <li>3、内置RS232标准接口，可选配连接打印机、计算机等设备。</li> <li>4、单位转换：克拉、盎司、克三种不同称量单位的转换。</li> <li>5、称量范围(g)：0-500</li> <li>6、可读性（mg）：1</li> <li>7、校准方式：外部校准</li> <li>8、电源：220V/50Hz</li> </ol>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百分之一天平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百分之一天平：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性能要求： 具备多种计量单位转换，计数功能及百分比功能</li> <li>2、称量范围(g)0-1000</li> <li>3、可读性/精度10mg</li> </ol>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超声波清洗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超声波清洗机：</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1 、容量：不小于30L</p> <p>2 、时间设置：0-30分钟可调</p> <p>3 、温度设置：室温至80摄氏度可调</p> <p>4 、超声波功率：600W</p> <p>5 、加热功率：500W</p> <p>6 、超声波频率：40KHz</p> <p>7 、内槽材质：304不锈钢</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一：纯水超纯水系统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纯水超纯水系统：</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仪器技术参数</p> <p>1、进水水源：城市自来水，溶解性固形物TDS&lt;200ppm，水压0.10-0.40pa，水温5-45℃</p> <p>2、工作电源：AC220V/50Hz，功率：30W</p> <p>3、制水流量：10升/小时</p> <p>4、取水流量:UP取水流量：1.0-1.5升/分钟(水箱储水时)</p> <p>5、出水水质:RO出水口：电导率在线监测≤进水电导率*2%； UP出水口：电阻率在线监测18.2MΩ·cm、微颗粒物≤1个/ml、微生物≤1cfu/ml</p> <p>6、终端微滤器：0.1μm过滤器</p> <p>7、储水箱配置：配15升压力纯水箱、外置</p> <p>8、预处理系统：注塑型双通道预处理系统</p> <p>9、超纯化系统：具有UP全管路自动定时消毒清洗功能，系统配置除精细纯化柱，全部为整体注塑真空封装，注塑型双通道超纯化系统</p> <p>10、UP超纯水电阻率在线监测/水温在线监测；RO纯水电导率在线监测/水温在线监测；RO反渗透膜自动冲洗</p> <p>11、系统自控保护功能</p> <p>配置清单</p> <p>1、超纯水机主机 1个</p> <p>2、注塑型双通道超纯化系统 1个</p> <p>3、超纯水专用水箱 1个</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二：四联电炉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四联电炉：</p> <p>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1 、加热功率：4*1000W</p> <p>2 、温控范围：调温</p> <p>3 、4工位</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三：冰箱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冰箱：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1 、总容积： >250L 2 、综合耗电量： 0.59kw- h /24h 3 、能效等级： 三级能效 4 、制冷方式： 风冷 5 、尺寸： ≥666x595x1801mm 6 、冷冻能力： 7kg/24h 7 、噪声功率值： 37dB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四： 电热恒温水浴锅（六联）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电热恒温水浴锅（六联）：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1 、恒温方式： 底部加热水温自然对流传递 2 、温度范围： 室温+5℃ 至99.9℃ 3 、显示分辨率： 0.1℃ 4 、温控精度： ±0.1℃ 5 、温度波动度： ±0.5℃ 6 、水槽： 抗腐蚀304不锈钢材料 7 、外壳： 优质钢板材料 8 、额定功率： 1200W 9 、控制器： 温度控制方式 PID 10 、温度设定方式： 触摸式按键设定 11 、温度显示方式： 三位数码管显示 12 、加热方式： U型加热管 13 、附加功能： 偏差修正、菜单按键锁定、停电补偿、停电记忆、PID可调 14 、传感器： 热敏电阻 15 、安全装置： 超温报警、短路保护、过热保护、声光报警 16 、上盖孔径： ∅ 120mm 17 、上盖材质： PP塑料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五： 净化工作台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p>净化工作台：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p> <p>1、技术参数</p> <p>1.1、外部尺寸：不小于1060mm×620mm×1850mm；</p> <p>1.2、内部尺寸：不小于935mm ×530mm×650mm；</p> <p>1.3、过滤器尺寸：不小于900mm×450mm×69mm；</p> <p>1.4、额定功率：650 W；</p> <p>1.5、气流流速：0.30~0.45m/s；</p> <p>1.6、紫外灯功率：20W；</p> <p>1.7、LED日光灯功率：12W；</p> <p>1.8、前窗玻璃最大开口高度：400mm；</p> <p>1.9、前窗玻璃开口安全操作高度：200-350mm；</p> <p>1.10、噪音≤65dB(A)；</p> <p>1.11、风机型号：转速:2460 RPM，流量：750 m<sup>3</sup>/h，功率90W；</p> <p>1.12、产品安全性：菌落数≤0.5CFU/30min；</p> <p>1.13、照明：≥300lx；</p> <p>2、结构特点</p> <p>2.1、洁净台分类：垂直层流、单面操作；</p> <p>2.2、过滤效率：过滤器均采用无隔板高效过滤器，对直径0.3 μm颗粒过滤效率为99.999%；</p> <p>2.3、具有预过滤器，能够有效拦截大的颗粒物及杂质，有效延长高效过滤器的使用寿命；</p> <p>2.4、工作区台面选用优质304不锈钢材质，美观、易清理、耐腐蚀；</p> <p>2.5、箱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静电喷涂，美观、稳定性好；</p> <p>2.6、控制面板采用轻触式开关，按键由风机键、照明键、紫外键、电源键、插座键、风量减小键、风量增大键组成，易于操作；显示屏显示内容有：风机的风速、显示时间、紫外灯的工作时间、过滤器的工作时间；</p> <p>2.7、洁净台前视窗是采用不小于5mm厚钢化玻璃的手动视窗，玻璃门-配重结构，上下开启灵活方便，行程范围内任意高度悬停；</p> <p>2.8、紫外灯与风机、日光灯互锁功能，即当风机、日光灯工作时，紫外灯无法开启，保护操作人员；</p> <p>2.9、具有紫外灯、风机预约定时功能；</p> <p>2.10、具有压力单位转换功能，进行PA和m/s之间的单位切换；</p> <p>2.11、紫外灯延时5S开启，保护操作人员安全；</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六：药品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药品柜：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900mm*450mm*1800mm全钢结构，12.7mm厚，三边加厚至25.4mm实芯理化板台面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七：边台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边台：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3600mm*750mm*850mm钢木结构，12.7mm厚，三边加厚至25.4mm实芯理化板台面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八：中央台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中央台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2800mm*1500mm*850mm钢木结构，12.7mm厚，三边加厚至25.4mm实芯理化板台面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十九：边台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边台：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2000mm*750mm*850mm钢木结构，12.7mm厚，三边加厚至25.4mm实芯理化板台面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三联水龙头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三联水龙头：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铜制环氧树脂喷涂，陶瓷阀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一：PP水槽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P水槽：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550mm*450mm*320mm高密PP材质一次成型耐腐蚀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二：三联水龙头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三联水龙头：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550mm*450mm*320mm铜制环氧树脂喷涂，陶瓷阀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三：PP水槽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P水槽： 不得低于以下要求 高密PP材质一次成型耐腐蚀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四：洗眼器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洗眼器：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主要功能对于实验人员具有保护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五：中央台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中央台：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3000mm*1500mm*850mm钢木结构，12.7mm厚，三边加厚至25.4mm实芯理化板台面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六：中央台试剂架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中央台试剂架：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2000mm*400mm*750mm钢玻结构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七：天平台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天平台：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900mm*600mm*800mm钢木结构，带减震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八：通风柜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通风柜：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不小于1500mm*850mm*2350mm带风机、风阀、管道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九： 实验室电源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实验室电源： 不得低于以下配置要求 实验室专用电源（三插口）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计划编号	五财购核字[2024]00006号
2	项目编号	[230184]FDGJ[TP]20240001-1
3	项目名称	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二次)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210,900.00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7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8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9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最低评标价法
1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总价
11	现场踏勘	否
1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采购包专门预留
13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谈判公告
14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5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6	响应文件要求	<p>（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p> <p>（2）为避免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出现无法使用的情况，若项目采用现场开标方式时，投标人需自行携带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备用电子标投标文件（.备用文件）U盘（或光盘）{{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数}}份；若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时，在代理机构开启备用文件上传功能后，投标人需自行上传备用电子标投标文件（.备用文件）。</p> <p>（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0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0 份。</p>
17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8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9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0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非联合体投标应出具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书面说明, 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收取，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代理服务费按8000元收取，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22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 无 开户银行： 无 银行账号： 无</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p>3、根据我省全面推广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规定。本项目提倡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缴纳投标保证金。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响应）电子保函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黑财规审[2022]25号，供应商应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开具电子保函，以保证开具电子保函的及时性和真实性。供应商采用电子保函作为保证方式的，须了解担保方开函服务的工作周期，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按照“一项目一保函”的原则申请开具电子保函，并对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供应商应使用真实有效的保函，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p>
----	-------	---

23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2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CA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25	其他	<p>1、根据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2、知识产权保护：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不存在违反专利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形。3、国家要求须实施强制性认证的产品，供应商须提供经国家认监委指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或产品质量达标的承诺，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4、政府强制采购:根据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采购的品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文件无效。5、政府优先采购：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报价相同的条件下，实施优先采购。6、响应文件应提供未虚假应标的承诺并由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未提供者响应文件无效。7、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若成交会在成交通知书发出的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的承诺，否则响应文件无效。8、采购项目属性：货物。9、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结果，并在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结果通知书。10、采购人应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在1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11、供应商在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失信记录的前提下，可不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可自愿采取提供《资格承诺函》的方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不愿承诺或者无法承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较严重的不良信用记录或者存在曾作出虚假承诺等情形的，在信用修复前不适用告知承诺制。12、质疑受理信息:质疑函接收方式：书面形式提交的《质疑函》联系部门：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政府采购部联系电话：0451-82291520通讯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星光耀广场A栋9层。13、《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五条第二款：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p>
26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二.说明

###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 2.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 三.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 2.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 响应文件，统一格式包括：

- 1、报价书
- 2、报价一览表
- 3、资格承诺函（后附格式）
- 4、详细配置明细
- 5、技术偏离表
- 6、报价书附件

(二) 其他文件包括：

####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 ★4、谈判项目对于供应商必须具备的特定资质要求。

(三) 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 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 (2) 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 (3) 详细的交货清单；
- (4) 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
- (5) 诚信履约承诺函（格式自拟）。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 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 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 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 (4) 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 (5) 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 3.报价

(一)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的保证函，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二)谈判报价分两次，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谈判结束后的最后报价，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 (三) 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 (四)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 (五) 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 (六) 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 (七)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报价不低于成本的承诺。
- (八) 在报价有效期(★报价有效期90日历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本文件规定期限的为无效报价

#### 4.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一)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三) 响应文件应编制页码。
-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0 份，副本 0 份
-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响应文件封面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八) 响应文件每一页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5. 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谈判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 (二) 技术参数十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没有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如有）、型号（如有）、规格（如有）、单价、数量等；
-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应提供正版软件，否则响应无效；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否则响应无效；
-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 6.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谈判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的；
- (二)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谈判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响应文件封面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十一)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十二) 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谈判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



料；

(十三) 未按本文件要求提供材料的；

(十四) 未实质性响应本文件要求的；

(十五) 不满足本文件要求的；

(十六)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承诺的；

(十七) 谈判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 7. 供应商禁止行为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撤销响应文件的承诺，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二)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名下持有公司存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禁止该法定代表人及其公司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评审现场，谈判小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官方网站进行核实)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包投标。(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评审现场评审专家可通过天眼查官方网站查询)

## 8. 竞争性谈判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对本文件无疑义声明函，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二)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 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所持有的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均未处于被财政部门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承诺，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不会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保证函。

(六)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承诺内容为：“如响应文件中存在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接受以采购金额10%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未按本条要求提供承诺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七) 质疑供应商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

(1) 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 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为打击虚假或恶意质疑情形，在处理质疑时代理机构将对质疑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及质疑函、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核实，如质疑供应商不具备质疑资格条件、有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非正当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正当性存在明显疑问(质疑供应商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正当的，视为以非法、非正当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等以上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或恶意质疑，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函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对质疑供应商进行处罚。

(八)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除需要论证、取证延期答复书面通知质疑人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捏造事实；

2、提供虚假材料；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9.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所持有的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弃标行为。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承诺“我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所持有的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弃标行为”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评标现场，评标专家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官方网站进行核实）

## 第四章 谈判及评审方法

### 一.谈判要求

#### 1、评审方法

最低价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谈判小组负责，并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 3、谈判小组

3.1 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2)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3)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谈判；

(4) 编写评审报告；

(5)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不主动提出澄清、说明或补正的保证函。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应提供不存在以上六种情形的承诺，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谈判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所有加“★”条款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评审时，如评审小组发现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疑似虚假或不实，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原件进行核对或通过相关官方网站进行核实，如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无效。并将报告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给予处罚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价格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 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 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 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 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 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 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4.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及第二章采购人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标的名称和所属行业如实逐一填写：标的名称，所属行业，制造商企业名称（承建企业名称或者承接企业名称），该企业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该企业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否则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

### 三. 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 2.谈判

（1）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谈判内容主要包括：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其它需要谈判的事项。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谈判的情况，要求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不超过三轮报价，并给予每个正在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最后一轮谈判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当对谈判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生效。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超过最后报价时限要求的）、最后报价未携带有效CA证书的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

待所有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毕后，工作人员统一公布每位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最终价格。

注：最后报价应当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最后报价现场对总报价和分项报价进行明确，请各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对可能变动的报价进行准备、计算。

##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5.汇总、排序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最后响应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人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黑龙江省财政部门

## 五.合同的签订

（一）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若成交会在法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承诺，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谈判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

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成交后将积极配合采购人验收的承诺，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本文件要求。

(六)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若中标不转包的承诺，否则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六.履约金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0%，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提倡供应商使用电子履约保函替代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黑财规〔2023〕24号），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的申请、受理、开具、索赔、赔偿等业务 均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办理。供应商采用电子履约保函作为保证方式的，须了解担保方开函服务的工作周期，并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通过黑龙江省政府 采购网申请开具电子履约保函，并对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

付款方式	1期： 50%，本项目适用首付款制，对大型、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首付款比例为50%，微型企业首付款比例为70%；完成相应的工作量后支付相应的首付款。 2期： 50%，验收合格后10日内支付剩余合同金额；大型、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二期付款比例为50%，微型企业二期付款比例为30%。
验收要求	1期： 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特定资格要求	提供本项目任一采购产品的供货业绩1份。供应商提供近三年(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本项目任一采购产品的供货业绩证明材料(如提供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中标或成交通知书以中标或成交通知书上日期为准)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按照本文件后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主要商务条款	供应商应对本文件中加★主要商务条款进行响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如有）、规格型号（如有）；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不存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障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 政府采购办、政府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乙双方各一份 (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 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 (章)	乙方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采购办审核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

#### 一般货物类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谈判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格式自拟）



## 二、报价书

：

的 (供应商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 为响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方组织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谈判的有关活动，并对 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份，副本（）份

2、报价的总价为（大写） 元人民币

3、保证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4、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与本活动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全称：

日期：

###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230184]FDGJ[TP]20240001-1

序号(包号)	货物名称	货物报价价格(元)	货物市场价格(元)	交货期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四、资格承诺函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一) 不存在欠税信息。
-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

####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

-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 (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 五、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关于对《山河镇供水厂建设项目实验室设备》的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230184]FDGJ[TP]20240001-1

(第 包)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报价(元)	谈判文件的参数和要求	响应文件参数	偏离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为响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 (项目编号) 竞争性谈判，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日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 (签字)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电话:

八、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 九、小微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一、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